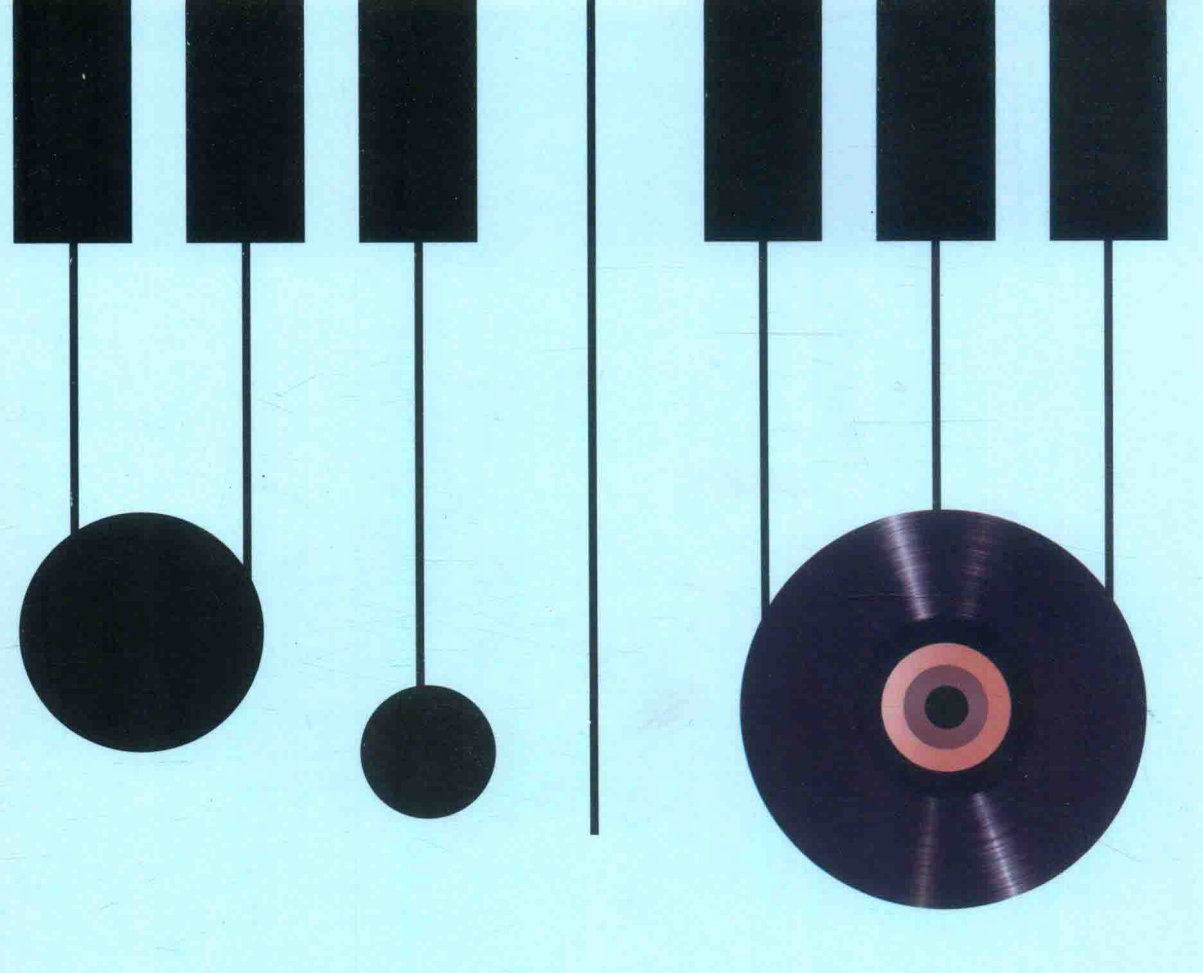




MINZU TONGSU YU MEISHENG SANZHONG
CHANGFA DE RONGHE FAZHAN YU YINGYONG YANJIU

民族、通俗与美声
三种唱法的融合发展与应用研究

马愷 著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WWW.NNUP.COM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民族、通俗与美声

三种唱法的融合发展与应用研究

马愔 / 著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WWW.NNEUP.COM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的融合发展与应用研究 / 马
愷著. -- 长春: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681-3442-2

I.①民… II.①马… III.①歌唱法—研究 IV.①J6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61780 号

- | | |
|------------------------------------|-------------------------------------|
| ☐ 责任编辑: 卢永康 | ☐ 策划编辑: 王春彦 |
| ☐ 责任校对: 赵鑫伟 | ☐ 封面设计: 优盛文化 |
| | ☐ 责任印制: 张允豪 |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市净月经济开发区金宝街 118 号 (邮政编码: 130117)

销售热线: 0431-84568036

传真: 0431-84568036

网址: <http://www.nenup.com>

电子函件: sdcbs@mail.jl.cn

河北优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装帧排版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幅画尺寸: 170mm×240mm 印张: 13.25 字数: 225 千

定价: 48.00 元



前言

德国音乐家贝多芬曾说过：“音乐是比一切智慧、一切哲学更高的启示。”法国作曲家圣桑认为，“音乐是人的精神最精致的产物之一”。音乐是净化着人类的心灵。音乐随人类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并作用于人的生活。作为由人声演唱的音乐形式，歌唱艺术在人类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经过不断的发展演变，为人类提供了丰富的精神食粮，为人类抒发各种情感提供了恰当的方式，为人类的发展提供动力支持，并美化了人类的生活，可以说，歌唱艺术在人的生活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现阶段，美声、民族、通俗这三种主要的唱法在我国呈鼎立之势，三种唱法之间的关系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存在很大的争议，究竟是对立的关系还是统一的关系，一直没有明确的结论。文化艺术进入多元化时代，人们的需求多元化，再加上张扬个性的时代特点，对三种唱法的发展也提出了新的时代课题。如何从三种唱法的发展历程以及新时代人们的需求方面探究三种唱法的发展之路，以便更好地促进歌唱艺术的发展，满足人们的文化需求，提高人们生活的品质，成为亟待解决的课题。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各具特色，这又互相学习，这使它们沿着自己的道路更好地发展。笔者认为，虽然这三种唱法相互学习，但是并不会出现“三不像”的结果，而只会使各自更完善、特色更鲜明。当然也会出现“全能演员”，他们能兼唱两种以上的唱法，且都具有一定水平。在电视大奖赛中常能遇到这种例子。实践证明，真正高水平的演员，无论使用什么唱法，其发声方法都是比较符合科学规律的。为推动歌唱艺术的发展，同时使三种唱法能够共同繁荣，真正呈现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局面，应该达到美声唱法民族化，民族唱法科学化，通俗唱法艺术化的效果。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的融合发展与应用研究》以“跨界演唱”这一热点现象为基础和切入点，分析了这三种唱法的异同点，探讨了三种唱法融合发展的根源和可能性，并列举中外民族、通俗与美声唱法融合应用的实例，以期为音乐艺术的繁荣发展略尽绵力。



目录

第一章 声乐艺术概论 / 001

- 第一节 声乐艺术的特征 / 001
- 第二节 声乐艺术的功能与作用 / 005
- 第三节 新时代声乐的特征 / 007

第二章 歌唱发声基本要素 / 013

- 第一节 歌唱发声的生理因素 / 013
- 第二节 歌唱共鸣原理 / 021
- 第三节 低音与高音的处理方式 / 023
- 第四节 练习歌唱的方法及注意问题 / 028

第三章 民族唱法演唱方式及技巧 / 055

- 第一节 民族唱法的含义及特点 / 055
- 第二节 歌唱姿势的标准性 / 069
- 第三节 歌唱呼吸的建立及气息运用 / 072
- 第四节 歌唱发声明亮圆润 / 076
- 第五节 歌唱语言的清晰化 / 080

第四章 通俗唱法基本认知 / 085

- 第一节 通俗唱法的演唱风格与特点 / 085
- 第二节 通俗唱法的气息掌握 / 089
- 第三节 通俗唱法的发声原理 / 092
- 第四节 通俗唱法中关于发声的问题 / 095

第五章 美声唱法的发展与演唱技巧 / 104

第一节 美声唱法的诞生与发展 / 104

第二节 美声唱法发声的原则 / 106

第三节 美声唱法的呼吸方法 / 128

第四节 美声唱法喉咙的运用 / 133

第五节 美声唱法的共鸣 / 138

第六章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的区别 / 143

第一节 发声、气息与吐字方面的区别 / 143

第二节 共鸣方面的区别 / 148

第三节 演唱风格方面的区别 / 152

第四节 作品题材方面的区别 / 155

第七章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的融合发展 / 166

第一节 美声唱法与民族唱法的融合 / 166

第二节 美声唱法与通俗唱法的融合 / 169

第三节 民族唱法与美声、通俗唱法的融合 / 172

第八章 通俗唱法的多元化借鉴发展 / 182

第一节 通俗唱法借鉴美声唱法发声技巧 / 182

第二节 通俗唱法中民族元素的融合 / 184

第三节 通俗唱法的多元化发展 / 186

第九章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的融合优势 / 191

第一节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发展趋势 / 191

第二节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结合的实践优势 / 200

参考文献 / 205

第一章 声乐艺术概论

第一节 声乐艺术的特征

声乐是指用人声演唱的音乐形式。在国外,声乐专指歌唱,在我国则是歌唱、戏曲和曲艺演唱的统称。声乐也是用科学的发声方法发出优美嘹亮的歌声,又用歌声透过音乐使文学语言音乐化。声乐是能够生动地塑造艺术形象,描绘意境,表达思想感情的音乐艺术。它既是一种复杂的体力劳动,是一种在激动情绪中进行创造的高级神经活动。因而要想轻松自如地运用自己的嗓音来歌唱,就必须掌握声乐方面的知识,对自身的嗓音和各发声器官进行长期的、系统的协调训练,并具备一定的演唱实践经验。声乐作为一门技能技巧性很强的艺术学科,在声乐教学中,历来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其技术训练方法和演唱实践经验千差万别,很难求得一个统一的模式。我们认为,任何一种艺术形式在其表现中既可有各种各样的方法,在其艺术化的过程中也有一定的规律性。既可有不定之规,也必有一定之法,长期的声乐教学实践也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在歌唱中一定要遵循歌唱的发声规律,遵循歌唱艺术的一些基本原理。只有掌握了这些规律和原理,才能学好声乐。

一、声乐艺术的特征

(一) 声乐艺术与其他艺术的区别

声乐是一门特殊的艺术。它不同于哲学和社会科学,不是以理服人,而是以言育人,以情感人,以美引人。它也区别于器乐和诗歌,具有独特的艺术特征。具体表现如下。

1. 声音性

声音性是指声乐是声音的艺术,是以人的声音作为材料,是用人声通过有组织的乐音构成特殊的语言来塑造听觉的艺术形象,从而表达人们的思想情感和反映社会生活。

2. 时间性

声乐是时间的艺术,其声音是由人体声带发出的,声音发出后是不可能永久性停留并存在的,它随人体口腔发出,由气息支持着,可长可短。且声乐作品也

是由长短不一的音符组织起来连续进行的，有着时间长短限制形成的一个体系，来表达和塑造音乐的艺术形象，因而具有时间性。

3. 听觉性

声乐是听觉的艺术，主要是通过人的听觉来感知其音乐艺术形象的。演唱者通过优美动听的歌声来唤起欣赏者的共鸣，借助音乐的标题和歌词使听众对音乐产生丰富的艺术联想，感知音乐中所描绘的生活情景，从而给人以音乐艺术美的享受。

4. 表演性

声乐是表演的艺术，是通过歌唱表达出音乐与文学语言的思想内涵，用声音与适当的形体动作进行艺术的再创造，表现音乐作品中的艺术形象，表达情感，感染听众。

（二）声乐艺术的基本特征

声乐是一种综合的艺术，是用人声唱出带有语言的音乐。它具有下列艺术特征。

1. 声乐艺术的语言特征

声乐艺术最突出的特征是语言与音乐的高度结合，它与其他艺术门类的最大区别在于增加了语言的造型因素，其中又包括旋律语言和文学语言。旋律是一种特殊的语言，这种纯音乐性语言除去标题和歌词的提示，是朦胧含糊的。歌唱中的语言来自文学语言，歌曲的创作往往是先有歌词再有歌曲。歌曲中的词是词作者利用生活中的典型材料创作出来的文学语言，是借助诗歌凝练简明的手法对事物进行描绘和叙述。曲作者则依据歌词内容创作出既能体现词意又富有艺术性的音乐语言——旋律音调，帮助听众生动形象地领会作品的思想内容。所以说，声乐艺术既是一门语言化的音乐艺术，反过来，也是一门音乐化的语言艺术。它是语言与音乐的结合，因此声乐艺术作品比其他的音乐作品更具体、更形象、更具感染力。

2. 声乐艺术的情感特征

声乐能够抒发人的情感，因而它具有明显的情感特征。声乐艺术的情感特征主要表现在歌唱的音乐与文学语言中。旋律是通过有规律的乐音组合来表现情感，是抽象的，只可意会、难以言传。然而正是这种可意会、难言传的因素使音乐无所约束地表达人的内心情绪，反映社会生活和大自然，使歌唱者的情感表达与想象能尽情发挥。同时，声乐又通过歌词来反映社会生活，表现人的内心世界，用精练简朴的语言将歌曲的情、景、意、境、神描写得淋漓尽致、耐人寻味。所以，声乐艺术的情感要比一般的艺术更丰富、更生动，更能拨动人的心弦，更能直接、

有力地“使人的心灵爆发出火花来”。

二、声乐教学的原则

声乐教师在教学中能否正确地遵循和贯彻声乐教学的基本原则,将直接影响教学目的的实现、教学任务的完成,影响学生的能力培养,同时对发挥学生的学习主动性,提高声乐教学质量也有重要影响。人们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总结了很多教学原则与教育思想,声乐教学已经非常多样化。21世纪,声乐教育专业从单纯的提高演唱水平发展到从教唱中提高学生的审美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一些较先进国家的音乐教育早已进入“多元化的音乐教育”时代。近些年,中外文化交流日益频繁,世界上较有影响的几种主要音乐教学体系通过各种传播媒介传入我国,有达尔克洛兹体态律动、柯达伊教学法、奥尔夫教学法、铃木教学法等,对促进我国音乐教学改革、开拓改革的思路起到了重要作用。我国的声乐教学也让学生演唱有代表性的世界各国声乐作品,从中了解世界各民族的文化背景、民族风情等。这不仅拓宽了学生的文化视野,也激发了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但我们认为,教学方法可以“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而教学原则是每一位教师都应认真遵循的。

(一) 德与技相结合的原则

声乐教学是一种思想性与艺术性精妙结合的教学活动。教声乐学中,方法与技能训练的目的在于提高学生对作品的表现力和演唱能力。歌唱是音乐与文学相结合的综合性艺术表演形式,在声乐教学中,教师向学生传授技艺固然重要,让学生理解思想内容也很重要。因为声乐作品都是有标题的,且歌词部分思想性很强,有革命传统内容的、有反映新时期社会主义建设的、有歌颂新生事物的,等等。进入21世纪,各种外来音乐文化的冲击加上卡拉OK的普及、港台流行歌曲的影响,声乐作品的内容五花八门、鱼龙混杂。声乐教学肩负着教育下一代的责任,教师首先要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和对是非的分辨能力,要有爱国主义精神和社会责任感,教学时要注意在异彩纷呈的音乐作品中选择那些健康向上的曲目,在对作品的讲解教唱过程中,坚持把握思想性与技艺相结合的原则,努力培养出社会需要的德艺兼备的声乐教学与歌唱人才。

(二) 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原则

在音乐的教学活动中,无论是直接的音乐表现——歌唱、乐器训练、创作等活动,还是间接的音乐表现——音乐欣赏以及音乐基础讲授和基本技能训练等,都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实践性。而声乐教学中,实践性更为突出,声乐教学的特征决定了在教学中必须注重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原则。

一方面,学生对音乐作品的理解与发声方法和技能训练要在科学系统的理论指导下进行。另一方面,要通过把感性认知的东西消化领会上升为理论知识,从而掌握正确的歌唱要领。如在进行声乐教学时,讲到声音的共鸣效果时,教师要凭借听觉上敏锐的辨别力,指出学生的发声问题,并准确地讲清原因及解决方法。教师通过直接的范唱,让学生形成初步的感性认识,再在系统的理论指导下反复实践。这样通过教师生动的语言、明确的指点和准确的范唱,学生才会恍然大悟,茅塞顿开。除此之外,在声乐教学中,还有许许多多的歌唱技巧与作品的理解、鉴赏分析等,都必须要求声乐教师运用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教学原则,才能锻炼培养学生的独立思维创造力,才能使学生在实践中加深对理论知识的认识与体会,从而提高学生对声乐学习的积极性。

(三) 循序渐进、因材施教的原则

循序渐进、因材施教是任何学科在教学中都必须遵循的原则,对于声乐教学来说尤为重要。因为声乐艺术的发声体是人声,人体的构造因人而异,即使同一个人在不同的年龄阶段,其生理和心理都会产生不同的变化,因此教师应根据学生年龄阶段、心理、生理因素、自身的音乐能力水平、嗓音条件等,由浅入深,由易到难,有目的、有计划,遵循循序渐进、量力而行的教学原则实施教学。

声乐教学中,很多学生基础没打好,就急于上台表演那些难度大的大型歌剧咏叹调,结果事与愿违,把嗓子唱坏,把方法唱跑了,最后追悔莫及。

因材施教,发展学生个性,更是声乐教学中不可忽视的环节。声乐教学中,学生的个性特征是很强烈的,但在一定程度上又是一种看不见、摸不着、写不清、说不明的状态,教师需靠听觉和感觉来进行教学。也就是说,声乐教师在面对各种各样不同类型、不同性别的个体学生时,如同医生看病一样,对不同“患者”首先要诊断病因,对不同的病症开出不同的“处方”,要有对症下药的本领。即使是同一特征的学生也因年龄、能力的不同,而需采用不同的教学方法。同时对于一些非常具有个性化(特殊嗓音)的学生,不仅要采用特殊的教学方法,而且要灵活调整教学内容,充分突出其个性化的特点。声乐学习是一门科学,科学的东西来不得半点虚假,因而必须一步一个脚印,楼梯要一节一节地上,房子要一层一层地盖,只有这样才能顺利达到声乐学习的最终目的。

(四) 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

新的教学理念,倡导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所谓“主体”,是以学生为主。整个教学活动要以主体为中心。所谓“主导”,是起着一个引导、协助、启发、介绍的作用。传统的教学中,教师是知识的传授者,教师是“桶”,

学生是“杯”，整个教学过程就是把“桶”中的知识倒进“杯”里，学生被动地机械地接受知识。无论教师怀有多少“绝技”，充满多么高的热情，寄予多么大的期望，如果没有学生的主动配合，不发挥其主体性的学习能量，其教学也将是失败的。也正如人所说，“没有不好的演员，只有不好的导演”“没有不好的学生，只有不好的教师”。这话听来虽然有点过激，但仔细想来也不无道理。

因此在声乐教学中，要充分发挥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主体作用，让学生在学习过程中自我发展，由传统的被动接受转化为主动思考，主动研究，主动探索，而不是将方法、技巧、内心感受等知识全部包揽“嚼碎”“喂”给学生。这种包揽法不仅剥夺了学生的主体作用，更糟的是，几年学习下来，学生习惯于等着送来现成的“喂”的东西，离开了教师的“喂”就什么知识也学不到。这是因为现成的“喂”的东西，没有经过主体体会的过程，没有经过大脑的思考和探究，因而便不会产生记忆。因此在声乐教学中，教师不仅仅是知识的拥有者、传授者，更应是学生知识发展的促进者、示范者、开拓者和问题解决者。我国古代教育家孔子说过“学而不思则罔”，所以我们要着力培养学生在学习中的思考能力，让学生勤学多思。孔子又说过，“教学相长”（见《礼记·学记》），意思是说，“教”与“学”不是绝对地灌输与吸收，而是互相增长，互相促进的。因此只有遵循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教学才能达到应有的成就与效果。

（五）综合培养，全面发展的原则

综合能力是现代社会对人才的要求，无论是在基础音乐教育的领域，还是在社会各个行业中，都需要全面发展综合素质较高的人才。声乐教学中也不例外，教师不只是给学生传授声乐的技艺和技巧，更应注重综合能力培养，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第二节 声乐艺术的功能与作用

声乐是一门有着深远意义和明确目的的艺术实践活动。它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有了高度的发展，也在广阔的社会生活中起到了多方面的作用。随着时代的发展，人们对声乐社会功能的认识也越来越深刻，特别是歌唱，已成为人们非常喜爱的音乐活动。人们逐步认识到声乐对人类生活的诸多功能作用，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

一、休闲娱乐愉悦身心

首先，声乐艺术的最大功能是能起到休闲养性的愉悦作用。荀子在《乐论》

中说：“夫乐者乐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故人不能无乐。”就是说人需要快乐，“快乐”是人满足情感需要所不可缺少的，人的心情愉快了，人的机体内部就会产生生理变化，变得愉悦兴奋，精神面貌就会表现出积极的情绪，对生活充满美好，对工作充满热情，焕发出应有的精神、神采。

二、怡情养性健康体魄

声乐艺术在学习训练过程中，主要训练歌唱中的发声、呼吸、共鸣、语言等多方面因素的结合，才能发出美好的声音。然而在歌唱中，呼吸是基础，在学习呼吸运用的过程中，不断地深呼吸练习，能使人的肺部张力得到发展，能清洁血液，增强人的肺活量。其次，声乐艺术还能起到治病的作用。这是因为，带有语言的音乐传入人的耳膜，刺激人的大脑中枢神经，使人身体分泌多种有益的生化物质，如激素、酶等，可抗疲劳、助消化、调节神经等，真可谓“一声来耳里，万事离心中，清畅堪消疾，怡和好养身”。清畅怡和的歌声既可焕发精神解除疾病，又可怡情养性有益健康。

三、改善增强语言能力

歌唱是音乐与文学相结合的一种艺术形式，声乐学习必然是为了更好地用发出的声音去表达歌曲的文学思想内容。在一系列的咬字吐字，字头与字身的连接，字正腔圆的要求学习中，不仅能锻炼一个人的说话节奏，还能矫正口吃。在用绕口令和打舌头的方法训练中，能锻炼舌头的灵活性，能减轻大舌头患者的语言障碍。对正常的人来说，能使其说话口齿清楚，语调抑扬顿挫，声调准确。结合声音的训练最后达到说话洪亮，结实，吐字集中有力，从而更能显示出一个人的气质与风采。

四、潜移默化获得教育熏陶

声乐艺术是通过声音把音乐与文学结合起来用情感去影响人的意识和感情，因而它的教育作用是以语言形象为依据，以美感为吸引力，以情感为动力，通过激发感情，把一定的思想教育意图蕴含于声乐形象之中，进而去影响听众的思想意识和情感。自古至今，不少教育家、政治家都非常重视歌唱的教育作用，如毛泽东生前就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这首歌来教育战士，还有的教育家提出，音乐教育对中小学生在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又提出对幼儿进行学前音乐教育的重要性，以及音乐还可以对胎儿起到良好的熏陶作用等等，这些都足以说明声乐艺术有着重要的教育功能。这种教育与影响，不是生吞活剥

式的灌输，也不是强迫接受，而是采取艺术性与思想性融为一体的方式进行的，是长期感染潜移默化的，“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使人受教育于不知不觉中。

五、美育教化具有社会功能

声乐艺术不单是自我消遣，它是让人听的艺术，是通过歌声去影响人的情感，经过情感再影响人的意识，进而潜移默化地影响社会生活、习俗、品德等等。声乐的演唱表演主要是在社会各个公开场所与宣传教育场地，它所涉及社会各个不同的层面、各个方面的人和环境。所以说声乐艺术具有广泛的社会作用，具体表现如下。

（一）美化心灵，影响社会风尚

声乐艺术可以使人们感到身心愉快，从而陶冶性情，营造和谐的人际关系。它以一种带有语言的声音艺术方式直接地作用于人的情感，使其产生联想、激动、共鸣，使人接受某种道德情操、精神品质、意识观念的熏陶渗透，从而使人们达到一种崇高的思想境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进而美化心灵，影响社会风尚。

（二）超越现实，振奋精神

声乐艺术不仅有反映现实的能力，还有超越现实的能力。人类在早期的生产实践中发现它能振奋精神，唤起愿望，能激发出一种潜移默化的力量。在条件适合的情况下，能发挥出巨大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如法国大革命时期，革命群众高唱《马赛曲》使法国资产阶级革命赢得了胜利。我国《义勇军进行曲》号召全国人民起来抗日，迎来了新中国的诞生。各国的国歌更是代表着一个国家的尊严及情感象征。我们常看到运动员在为国争光时，站在最高领奖台上，当听到奏响自己祖国的国歌时，都会情不自禁热泪盈眶，因为这时在他们心里，国歌就是祖国的化身和象征。优秀的声乐作品是时代的号角、人民的心声，具有激动人心、超越现实、振奋精神的感召力，对人有很深的教育意义。

第三节 新时代声乐的特征

一、新时代声乐教学的特征

作为文化重要形式之一的声乐艺术，在 20 世纪末掀起了一种“声乐热”，特别是近些年，其热度更是盛行，形成了一种空前的声乐普及状况，其特点体现如下。

第一,随着国外卡拉 OK 形式的传入,流行音乐的演唱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重返中国舞台以来迅猛发展,各种流行录放音乐,激光唱片、卡拉 OK 流行歌曲的演出、欣赏和参与现象几乎普及到每一处城市和乡村。其次,随着离退休人数的逐年增加,中国逐步迈入老年社会,大中城市中老年人参加各种歌咏活动已蔚然成风。全国各地每到节假日,大、中、小学或各行各业的各种文艺演出及比赛,都显示了人们对歌唱活动的热爱以及声乐艺术事业日常开展的广度和深度。

第二,随着我国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扩大,广大青少年向往进入高校学习声乐,并以声乐为事业。在每年的艺术招考中,声乐的考生总是成倍增多。在广大的中小学校里,学习声乐的中小學生也是日益增多。几乎在每一所学校,每一个班里,都有业余学习声乐的学生。这种声乐普及的社会文化现象,首先是随着社会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经济状况的普遍提高而自然形成的,其次人们对精神文化的审美需求成为声乐学习的精神动力。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物质和精神的需求必然会提高到更高的层次,这就是人类社会的进步规律。

另外,声乐的学习不同于其他艺术门类,它不需要更多的物质投入,它是运用人体自身的嗓音为乐器,只要会说话,就可以歌唱,有条件者(指家庭经济基础和嗓音天赋较好)可以把从事声乐作为事业;无条件者,也可以自娱自乐。它能开发智力,提高综合素质,能协调人的社会关系及提高人的思想道德品质等。这一切便是促进声乐普及的必然现象。

声乐文化的普及,一时间给声乐教育领域带来了巨大的推动和压力,对于各个不同层次的声乐教育来说,无疑是一种新的挑战。声乐教学艺术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音乐与教学相结合的综合性学问,既“设体有常”,又“变数无方”,要对声乐教学进行理论与实践的总结,是一项需要长期研究探讨的工作。有鉴于此,作为一名声乐教育工作者,除了应掌握自身这个“乐器”外,还必须丰富在此领域内的全面知识,要了解声乐的发展与现状,了解歌唱发声机能的构造原理、歌唱语言的要求,了解声乐教学的内容、方法、技能,懂得声乐教学的法则和规律等,以达到一名声乐教师应具备的教学能力,做到能教、能唱、能讲、能演,以适应培养新时期基础音乐教育人才的需要。要教会别人就要自己先会,有的老师自己的声区都不统一,高音也上不去,不能较好地协调、运用共鸣,又怎能有效指导学生统一声区和唱上高音呢?再比如,有的老师虽然唱得很好,声音运用得通畅自然,并具有一定表现力,但不能总结出其运用的方法和理论知识,说不出一个所以然,又如何指导别人的发声与歌唱呢?所以作为一名声乐教师,就应“知其然并知其所以然”,具备辨别正确声音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教师。对声乐教师的标准综合有关资料归纳认为,应具备下列基本要求:

- (1) 有良好的师德素养,有较高的音乐素质。
- (2) 接受过系统的音乐基础理论及视唱练耳在内的音乐教育。
- (3) 到专业院校进行过系统声乐专业学习(三至五年以上),懂得歌唱器官的基本构造和发声原理。
- (4) 有敏锐的听觉,能辨别学生的音准、音色、音质和嗓音的类别及发声正确与否的能力。
- (5) 能较准确地解释分析出各种类型声乐作品的演唱风格与要求。
- (6) 能有效地进行发声示范,并能传授一定的形体动作与歌唱表演知识。
- (7) 了解歌唱心理学,并能用于教学之中,有针对性地解决学生在学习中的实际问题。
- (8) 了解英语和意大利语的基本发音和语法知识。
- (9) 具有一定的钢琴伴奏能力。

作为一名声乐教师,应具备全面的专业知识,具备全面的素质。目前在音乐教育战线上,声乐教师还是很匮乏的。在今天这种声乐普及的形势下,不仅需要一支高层次具有科研能力的声乐教师队伍,更需要一批从事初、中级声乐教学的专业人才,这是新时期声乐文化普及现象的需要,也是提高全民族音乐素质的重要任务,同时更是对现在教师提出的更高要求。时代在发展,社会在进步,知识也在不断地更新,面对新的 21 世纪,应跟上时代的步伐,不断加强理论与实践的学习,丰富视野,拓宽知识面,采用新的教学方法和手段,以便培养学生成为一名符合新时期要求的歌唱者和声乐教育者,因此无论是对教师还是学生来说,学习将是终生的!

二、新时代声乐艺术的发展

(一) 美声唱法

美声唱法(Bel canto),在意大利语中意为“美好的歌唱”。美声唱法 17 世纪产生于意大利,是意大利歌剧和歌曲演唱的正统发声方法,也称欧洲传统唱法或“洋唱法”。美声唱法的形成与发展自诞生至今已有 300 多年的历史,最辉煌的时期是在 17、18 世纪。但由于当时科学并不发达,人们对此唱法并未归纳总结上升到理论层次来研究。到 19 世纪中叶,开始盛行一种粗犷、强硬的唱法,与意大利传统唱法的风格相背离。因而才提出“Bel canto”这个音乐术语,并被广大音乐家广泛使用,以此抨击当时的那种“强硬”的不良唱法。到了 20 世纪,随着时代的发展,科学理论的深入,加之歌唱家们在各自的表演艺术中,研究、继承并发展丰富了美声唱法的艺术风格,摸索总结出了一套科学而有系统的技术

训练方法和理论体系。到目前,这种唱法成为国际上的财富,成为世界公认的好方法。

20世纪在世界声乐艺术歌坛上造就了一批美声唱法的优秀人物,其中有男高音歌唱家卡鲁索(Enrico Caruso),被世界声乐艺术史上誉为“千年最伟大的歌唱家”。帕瓦罗蒂(Luciano Pavarotti),他是20世纪60年代以后以一人之力继承和发展了卡鲁索以来的意大利男高音歌唱传统的歌唱家。他在出演唐尼采蒂的《军中女郎》中,演唱了《啊,多么快乐》,唱出了9个强劲有力的高音C³。此外,还有多明戈、卡雷拉斯。女高音歌唱家有卡拉斯、台巴尔迪、萨瑟兰、夏里亚宾等。

美声唱法具有以下特点:首先是采用了较低的喉头位置,准确地安放声音位置,发出通、松、柔和圆润并富有共鸣垂直感的优美明亮的声音。其次是在演唱句法上,讲究连贯统一、轻巧灵活、刚柔兼备、富于歌唱性的演唱风格。

美声唱法是在20世纪20年代传入我国的,根据有关资料记载,最早在我国讲授的美声歌唱教育课的是周淑安女士,1928年她在广东省女子师范首先将欧洲美声唱法引进了我国的声乐教学。随后由蔡元培、萧友梅在上海创立了我国第一所高等音乐学府——上海国立音专。随即美声唱法的声乐系也正式成立,培养了一大批声乐人才,如周小燕、喻宜萱、郎毓秀等。她们又通过留学欧洲完整系统地学习美声,回国后她们一边从事声乐教学,一边举办音乐会,活跃在中国音乐舞台上,进一步深化美声唱法在国内的影响。她们的努力,为美声艺术在我国的传播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新中国成立后,随着我国音乐院校的建立和声乐专业的设立,我国音乐文化教育事业逐步繁荣发展,美声唱法已成为各艺术院校的主体,并在学习意大利美声传统唱法的同时,结合我国本民族的语言特点,遵照毛主席“洋为中用,古为今用”的文艺指导方针,进一步发展和科学化地进行美声唱法的教学,培养了一大批像郭淑珍、施鸿鄂、刘秉义、马玉涛这样的美声唱法歌唱家,通过他们对本民族各种艺术风格歌曲的演唱,广大民众开始了解并逐渐接受了这种洋唱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对外文化交流日益加强,我国的声乐教学事业又有了更大的促进和发展。一大批青年歌唱家活跃在国际声乐舞台上,并在各种重大声乐大赛中频频摘冠。如胡晓平、迪里拜尔、高曼华、廖昌勇等,他们为祖国争得了荣誉,中国的声乐事业也因此在国际音乐评论界获得普遍赞颂,他们由衷地说:“中国具有一流的声乐教授,未来是属于中国的。”

(二) 民族唱法

民族唱法的历史源远流长。从历史资料记载来看,其经历了几个不同朝代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是人们在长期的审美情趣中创造积累并加以总结形成的。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就有了我国第一部歌词集——《诗经》。民歌演唱在民间就有了一定的发展。到汉代时，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官办音乐机构“乐府”正式成立，收集整理并改编创作了许多民歌。从“乐府”开始，民间的声乐真正进入了专业化的轨道。唐代时期的音乐机构被称之为“梨园”，且大多设立在宫廷里。在《乐府杂录》里就记载了作者段安节对歌唱发声方法的见解，“善歌者必先调气，氤氲自胷间出，主喉乃口意其词，即分抗坠之音。既得其术，即可致遏云响谷之妙也。”可见唐代艺人就已对歌唱的发声有了深入的仔细研究。到元代元曲的兴起，歌唱形式就更是各式各样的了，戏曲、说唱、民歌、小曲、艺术歌曲等同时并存，将我国的民族歌唱艺术推向新的高潮。我国现存最早论述声乐艺术的专著《唱论》，就是对当时各种歌唱形式中的歌唱经验和技能进行的论述和总结。到了清末时期，民间戏剧、说唱音乐、民歌等更有了巨大的变化和发展，全国各地各种形式的科班纷纷兴起，都有着自己系统严格的歌唱训练方法，并总结出了大量有价值的声乐理论，为今后民族声乐艺术事业的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新中国成立后，在毛泽东《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鼓舞下，从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一批献身于民族声乐艺术教育的专家们潜心投身到民族唱法的教改与研究之中，他们大胆探索推陈出新，总结出了一套既科学又保持了我国传统唱法风格风韵的演唱理论。目前人们所说的民族唱法，实际就是一种“新民族唱法”，它包括了我国传统的民间唱法、曲艺唱法、戏曲唱法，还包括了新民歌、新歌剧和西洋唱法的民族化演唱。简单地说就是在民族唱法的基础上，加以发展更新的一种唱法，它融入了现代科学的美声唱法的先进经验，同时继承发扬了传统民歌演唱方法，加以融会贯通而形成的科学唱法。

民族唱法的特点有以下表现：以民族语言为基础，以独特的行腔韵味为特长，在掌握润腔技法韵味的基础上，强调字正腔圆，充分体现在演唱中个性化的多样性，同时民族唱法中形体与表演紧密结合，使歌唱中神形兼备，唱演结合，符合中华民族对歌唱表演艺术的欣赏习惯与审美情趣。

自20世纪50年代初起至今，美声唱法与民族唱法在声乐界一直争论激烈。一些人认为那些亮而直白的声音是民族唱法，那种虚假轻飘的声音就是美声唱法，这种人显然对声乐唱法的概念认识是十分模糊的。这种“新民族唱法”是两种唱法争论的良好结果，也有人称“美民唱法”，是两种唱法的综合，即美声唱法民族化、民族唱法美声化，我个人认同这种观点。民族唱法体现了中国民族的艺术特点，多年来造就了一大批人们深爱的民族声乐演唱的歌唱家，如彭丽媛、李双江、胡松华、李谷一、宋祖英、阎维文等。歌唱家黄华丽是继承发扬美民唱法的新人，近几年活跃在中国舞台上，她的演唱风格深得人们的喜